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3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下午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经全体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林朝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我们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1 名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0 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

持有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2,60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